

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『學校日』活動
班級經營計畫書

班 級	805	導師姓名	張玲瑜	擔任科目	國文
輔導管教要點	依照本校『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實施要點』執行。				
申訴管道	本校訂有申訴辦法，業務由輔導室主辦。				
生活常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每日準時於 7：30 之前到班安靜自習。 2. 確實執行班級打掃工作，隨時維護教室整潔。 3. 每日準時交聯絡簿，並按時繳交作業。 4. 對師長有禮貌，對同學要尊重、友愛。 5. 不要帶貴重物品及過多的金錢到學校。 6. 遵守校規，切勿攜帶與學習無關的違禁品到校。 7. 週一、四著制服，週二、三、五著運動服。 8. 學生請假專線：2533-6317 或 2533-4017 轉 132~137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事假先填寫請假單。 (2)病假請於 7 日內請假完畢。 (3)勿讓孩子任意請假、遲到。 				
重要活動	可參照學校行事曆。				
	10/11-12	第 1 次期中考			
	10/27	國八啦啦隊比賽			
	11/4	54 週年校慶園遊會			
	12/5-6	第 2 次期中考			
	12/25-29	作業抽查			
	1/12	國七輔導課結束			
	1/18-19	期末考			
	1/24	休業式			
個人帶班理念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重視孩子的生活教育、品格教育，期望孩子待人處世溫良有禮，感恩惜福，愛整潔，守規矩、樂於服務助人。 2. 教導並訓練孩子自主獨立、能思考、求進步、樂觀積極面對未來。 3. 強調「自動自發」才是最有效的學習：教導孩子尋求正確讀書方法，非一味追求成績。 4. 生活即教育：注重平時之生活常規要求，提倡晨昏定省。 				

<p>擬請家長配合 協助事項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每日檢查孩子該完成的作業與功課複習，並在聯絡簿上簽名。(請家長簽名的地方有：家庭聯絡簿、考試成績、考試卷、學校通知單回條、班級通知單回條。) 2. 協助子女養成規律的讀書與作息時間。 3. 親子關係方程式=(陪伴+用心) × 時間
<p>和導師的聯絡 時間及方式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聯絡簿：聯絡簿是親師溝通的重要橋樑，若有任何疑問可直接於聯絡簿上反映。 2. 辦公室電話：2533-4017 分機 223。 3. 到校晤談：若有個別問題需要面談，請事先約定時間。